

KUNMINGWENHUAYICHANJINGCUI

昆明文化遗产精粹



昆明文史研究会 编



云南出版集团公司
云南美术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昆明文化遗产精粹 / 昆明文史研究会编. —昆明: 云南
美术出版社, 2008. 12

ISBN 978-7-80695-813-1

I. 昆… II. 昆… III. 文化遗产—保护—昆明市 IV.
K297.41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08) 第211884号

责任编辑 杨朝晖 张晓源

版式设计 万里云

昆明文化遗产精粹

昆明文史研究会 编

出版发行 云南出版集团公司 云南美术出版社
(昆明市环城西路609号)

印 制 昆明深彩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850mm×1168mm 1/16

印 张 8.25

版 次 2008年12月第1版 2008年12月第1次印刷

印 数 1~1500

ISBN 978-7-80695-813-1

定 价 100.00元



富民小水井苗族文化保护区

小水井，位于富民县大营镇束刻，是一个有138户人家，人口近500的自然村，是目前昆明地区苗族人口最为集中、最大的苗族村寨。因地理位置居中，每逢苗族重大节日和婚丧嫁娶时，四面八方的同胞纷至沓来，举行各种苗族传统仪式。尤其在花山节期间，附近及远处村寨的苗族同胞都聚集在这里唱歌、跳舞，举行服饰展演等活动，庆祝这个盛大的节日。

小水井的苗族村民们大多信仰基督教，村内有教堂并经常进行唱诗活动，因而培养出一批批音乐素质很高，歌声很美的年轻人，并组成了“小水井苗族合唱团”参加全国各地的各种文艺演出，不仅受到文化界的重视，同时也获得全国观众的赞誉。

由于小水井的苗族文化和基督教文化同处一个区域，因而出现了一种外国宗教文化和少数民族文化共生共存的现象。这是一个值得对中、西方文化进行比较和研究的地方。

2005年，“小水井苗族文化保护区”被昆明市政府批准列入第一批昆明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名录。



KUNMINGWENHUAYICHANJINGCUI

昆明文化遗产精粹



昆明文史研究会 编



云南出版集团公司
云南美术出版社

顾问：田云翔 张红苹 张建伟
主编：庄毓纹
副主编：徐 刚
学术顾问：谢本书 赵翼荣 周家骅
李德仁
编辑：朱建国 徐力争 李安民
吴学文 李东明 田 建
李晓帆 杨宏伟 张 骞
沙孺子 蔡 玲 李 旭
谢云贵
封面题字：赵翼荣

目录

Contents

	PAGE	
	4	序
	6	昆明文化遗产保护回眸
	10	国家级文物保护单位
	27	省级文物保护单位
	53	市级文物保护单位
	74	文物藏品·青铜器
	87	文物藏品·书画
	97	文物藏品·陶瓷器
	100	文物藏品·玉器
	103	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
	109	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
	119	市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

序

昆明是一个值得将思想与文化的目光都投向她身世和身姿的城市。

以思想的目光审视昆明，你会看见她从古延续至今的自然与人文交相辉映的眩目光焰。

以文化的眼光解读昆明，你会看见她多元复合民族文化放射出的奇光异彩。

自然创造了人，人书写历史与文化，昆明的前辈写出了“古滇文化”，昆明的后辈延续出了“昆明文化”。昨天历史与今天现实的交接；历史积蓄的份量和现实积累的重量，让昆明的前辈和后辈们为昆明合力铸造了这个城市的国家级名片——中华人民共和国首批历史文化名城。

这张名片的历史，承载着昆明历史的份量——城市空间与时间铸就的文明进程。

这张名片的文化，担当着昆明文化遗产的重量——物质文化遗产与非物质文化遗产。

昆明的物质文化遗产，将那些具有历史、艺术和科学价值的文物，以物质形态呈现于我们的目光之中。

昆明的非物质文化遗产，将那些具有历史、艺术和科学价值的精神形态的文化，传导于我们的思想之中。

以物质文化为材料，昆明人建造了自己的生活家园。

以非物质文化为材料，昆明人构筑了自己的精神家园。

30万年前的“张口洞人”到3万年前的“昆

明人”创造了昆明的史前文明，螺壳堆积的“贝丘”，诉说着滇池对这座山水城市的养育之恩。

庄蹻入滇，“变服、从其俗”让“椎发的昆明”、“西南夷的昆明”，联结起了内地文明。

石寨山、天子庙、羊甫头……滇池之滨埋藏着的青铜时代讲述着：昆明人用金属元素浇铸了古滇国的气魄、气质和多元边地民族的历史与文化的立体造型。

汉习楼船——汉属益州郡的滇池水面上虽然没有出现过汉家的水军，但汉武帝赐予滇王的金印与“五月渡泸”的诸葛孔明出示的都是一页“西南夷”与中华文明对接的历史证明。

唐标铁柱——一方“王仁求碑”读出了大唐帝国与边陲昆明的千古的细节，东、西寺塔的金鸡报晓过南诏的早晨，也唤醒过南诏东都——拓东城——昆明的黎明。

宋挥玉斧——大理国“古幢”的金刚支撑着历史的重量，也雕刻出了段氏边地王朝的宗教艺术。

元跨革囊——蒙古人的铁骑改变了昆明“陪都”的身份，昆明成了“中庆城”，它再次成为云南的政治、军事、经济、文化中心。

“移明就宽乡”，当大批的汉族移民穿行过“金刚塔”的门洞时，军屯、商屯、民屯，明朝的移民浪潮犹如滇池的浪花拍打着昆明城墙，昆明被各种文化组合建成了一座——汉族文化与少数民族文化共融的边城。

步步前行的历史敲响了明代永乐大钟，浇铸

出了吴三桂的金殿，也建造出了大清王朝埋葬自己的“军校”——云南陆军讲武堂。

中国第一个水电站——石龙坝的电流输送的不仅仅是电灯的光明，也点亮了昆明人近代的工业文明。

“护国桥”重见天日时，昆明人看见了“护国军”马蹄发动的护国风云。

昆明文化与昆明历史同行，“阿诗玛”的爱情、大三弦的旋律、滇人的戏剧、乌铜走银、斑铜工艺、昆明小调……在这些从远古就传承下的点点滴滴的非物质文化遗产中，我们讲述着流传千百年的故事，我们传唱着动听的古歌，我们踩着古人的节奏跳出今天的快乐，我们接受前人的技艺，打造出今天的工艺品……传承昨天文明，我们建设今天的家园。

物质文化遗产对一个城市的形象来说是财富形象。

非物质文化遗产对一个城市的形象来说是精神品牌。

每一个民族都必须拥有自己历史的记事簿和文化的身份证。

历史的记事簿记载着一个民族的强弱盛衰；文化的身份证铭刻着一个民族的风花雪月。

我们用民族的历史传承民族的精神：我们用民族的文化支撑自己的精神家园。

生存和生活在这座历史文化名城的光芒下，昆明人追求着物质与精神统一的境界。

一切生命都需要人类的保护和爱护，历史传承如此，文化遗产如此。因为承载着生命运动的轨迹，历史文物会生老病死；因为承载着生命活动的能量，精神文化会兴盛衰落，那些记载着

她们生命痕迹的实物与记忆，会因自然的风风雨雨，会因社会的动荡起伏，或灰飞烟灭，或留存至今。

我们的物质文化遗产以文物的形态，展现历史的生命，她需要我们的呵护与保护。

我们的非物质文化遗产以形象的语言，述说文化的生命形态，她需要我们的保护与关爱。

面对那些逐渐灰飞烟灭了的历史与文化的陈迹，我们的保护，就是思考怎样才能将她们的生命复活。

面对着留存至今历史与文化的印迹，我们的保护，就是思索如何才能将她们的生命延续。

伴随着时代的发展，昆明文化遗产保护与改革开放同行了三十年的路程。三十年于社会进程只是瞬间，三十年于保护昆明文化遗产只是瞬间，在我们难以将昆明文化遗产的精、气、神都全部呈现于社会公众面前时，于是，精选一册《昆明文化遗产精粹》，就是想为改革开放三十年，留下一点值得纪念的文化纪念。

这本由文字与图片讲述的昆明物质文化遗产与非物质文化遗产之书，将会产生何种反响，何种反映，何种效果，作为组织者、编纂者，我们深深地懂得：

生活在这座历史文化厚重的城市里，历史与文化就如基因一样，将会永远伴随着我们的城市前行。如何传承和发展我们的历史与文化，自然也就成了我们必然要担负起的一份责任，相信只要责任在心，责任于行，我们的历史与文化就会继续书写她的辉煌，她的灿烂。

编者

昆明文化遗产保护回眸

我们祖先遗存下来的文化遗产凝聚着人类的智慧，闪耀着思想的力量，彰显着文化的光芒，这些文化遗产随着历史行进的脚步从远古走来，伴随着昆明的发展与我们同行到了今天。回眸昆明文化遗产保护所走过的历程，回望我们的足迹，回顾我们的工作，我们看到——在保护物质文化遗产和非物质文化遗产的道路上，昆明与时代同行，我们与时代同步。

昆明历史文化悠久，文物古迹众多，是国务院首批公布的24座历史文化名城之一。几千年来，生活在这块土地上的各族人民，在历史的长河中创造了具有鲜明地方特色的“滇文化”。随着时间的流淌，昆明的文化遗产有的已经消溶，但更多地被我们传承和保护了下来，它们有的作为物质文化的载体，有的作为精神文化的符号，仍被今天的人们所珍重，它们的存在，构筑了昆明丰厚的历史文化内涵，彰显出昆明深厚的历史文化积淀。

新中国建立之初，虽然我们面对一个百废待兴的局面，但是，新生的人民政权对文化遗产保护还是给予了足够的重视，于1956年进行了全国第一次文物普查。与此同时，昆明也开展了第一次文物普查工作，由此，许多的历史

文物古迹开始进入我们的视线，渐次成为昆明的文化遗产，许多的保护对象为后来取得历史文化名城荣誉，奠定了坚实的物质基础。虽然，“文化大革命”对昆明文化遗产和保护工作造成了巨大的冲击和破坏，但是经过“拨乱反正”，文化遗产保护工作又渐渐回复到了正常状态。

1979年昆明市文物管理委员会的成立，标志着昆明文物古迹保护工作寒冬的结束，春天的开始，由此昆明的文化遗产保护工作进入了一个崭新的阶段。专门管理机构的建立，为文物保护工作提供了组织保障，也为昆明文物保护工作的有序展开，不断推进，并渐入佳境开辟了道路。至2008年，昆明市所辖14个县（市）区都成立了县级文物管理所或文物管理委员会办公室，从而形成体制和机制都比较完备的文物管理保护体系。

文物凝聚着历史的份量也散发着文化的气息，它让我们在现实的空间里回望过去，触摸逝去的历史与文化的细节，文物普查无论对摸清文物古迹的现状还是了解当地历史文化的发展脉络，都有着重要意义，是开展文化遗产保护的基础性工作。昆明众多文物古迹的存在，不但确立了昆明作为历史文化名城的地位，同

时也丰富了文物普查工作的内涵。1982~1983年,与全国第二次文物普查同步,昆明各级文物管理部门又对本地区的文物情况进行了第二次大规模的文物普查。从普查工作征集到的上万条文物线索中,我们惊喜地看到,我们所拥有的文物资源竟是如此的丰富,我们所发掘出的各种文物竟然如此多彩。通过这次普查,昆明因她深邃的历史和独特厚重的文化而被授予了首批历史文化名城的称号。到1996年底,全市完成了216项各级文物保护单位保护范围和建设控制地带的划定工作。

2000年,为了更清楚地了解和摸清家底,昆明开展了以普查抗战时期和社会主义建设时期文物为重点的工作,经过这次普查,市级以上文物保护单位的保护范围和建设控制地带大多数都纳入了历史文化名城保护规划,昆明又新增了一批散发着近、现代历史与文化、生产与生活气息,凝聚着抗日战争、解放战争、新中国经济和文化建设时期历史与文化印痕的新型文物。对没有公布为文物保护单位的优秀民居、古建筑、近现代优秀建筑、名人旧居,昆明市也实行了挂牌保护,以“政府令”的形式向社会公布。这些近、现代文物的发现与保护,使得历史文化名城的内涵更加厚重,让我们的保护工作更上一层楼。

2007年,昆明又开展了第三次全国文物普查工作,一批新发现的文化遗产又呈现于我们面前。

自1961年昆明市人民委员会公布第一批市

级重点文物保护单位69项以来,截止到2008年8月,昆明市共有各级文物保护单位332项。其中,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16项,省级39项、市级35项、县(市)区级242项。

昆明地区地下文物埋藏丰富,对许多重要的文化遗产,我们都进行过抢救性清理和发掘,许多的重要文物正是通过我们的发掘和发现,才得以重见天日,进入我们的视野,成为我们的文化遗产,成为我们的保护单位。从1979年至2008年,文物工作者曾先后对晋宁夕阳恐龙足印化石、呈贡龙潭山、宜良张口洞古人类遗址、晋宁石寨山、官渡羊甫头、呈贡天子庙村、宜良纱帽山、嵩明凤奚寺滇文化墓葬、东川玉碑地、呈贡小古城滇文化遗址、呈贡七娘坟明代沐氏家族墓地等一批具有重要历史和文化价值的古遗址、古墓葬进行了多次发掘。其中的羊甫头墓地就是迄今为止,云南青铜文化墓地规模最大的一次抢救性发掘,其发掘面积达15000平方米,墓葬846座,出土随葬器物6000余件,其中大量保存完好的漆器是历年滇文化考古中最重大的收获(羊甫头墓地发掘被评为“1999年度全国考古十大发现”之一)。

昆明市博物馆主持或参与考古调查及发掘项目60余项,发掘墓葬千余座、重要遗址3处,配合城市建设调查项目出土文物三万余件。这些抢救性的清理和发掘,丰富了“滇文化”的历史实物与文化内涵。

1995年7月21日,《昆明历史文化名城保

护条例》经云南省第八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四次会议批准。2004年5月28日，经云南省第十届人大常委会第九次会议批准《昆明市文物保护条例》并予以公布，这是我省自新修订的《文物保护法》颁布以来出台的第一个文物保护地方性法规，这些保护措施出台，进一步加强了我市对文化遗产保护的力度。

“保护为主，抢救第一，合理利用，加强管理”是文物保护工作方针，“不改变文物原状”则是文物维修工作必须坚持的基本原则。在昆明市的各级文物保护单位中，古建筑和纪念建筑占三分之一。昆明市文物管理委员会及办公室成立后，选择了一批具有较高历史价值、科学价值、艺术价值的文物报经昆明市人民政府公布为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并拨款维修。从1987年至2008年二十多年来，昆明市人民政府投入巨额资金，对云南陆军讲武堂、金刚塔、真庆观、东、西寺塔、护国桥等一批残损严重的重要文物进行了抢救性维修。

至2008年我市国家级、省级文物保护单位的抢救维修及日常保养率已达100%，市级文物保护单位的抢救性维修及日常保养率达98%以上。

在建立健全文物保护法规的基础上，昆明市文化（文物）管理部门把名城保护和文物保护工作纳入法制化轨道，做到“有法必依，执法必严”，查处了一批违法案件。

昆明市文化（文物）行政管理部门十分注重依法行政。认真做好文物维修方案及文物保

护单位保护范围及建设控制地带内建设项目和建设方案的审批工作，强调文物保护单位建设控制地带内新建建筑与文物保护单位的环境风貌相协调；加强对未公布为文物保护单位的不可移动文物的保护。

昆明市共有各级各类博物馆19座（含非国有博物馆2座）。

昆明市博物馆1997年建成开馆，总占地面积20000平方米，是一座功能齐备、环境优美的地方性综合类中型园林式博物馆，同时也是云南省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市博物馆目前有三个基本陈列，分别为“地藏寺经幢展”、“滇池地区青铜文化精品展”、“恐龙化石展”。自建馆以来，举办了高水准的艺术、公益类展览135个，共接待海内外观众近260万人次。

2002年10月，昆明市博物馆被国家人事部、国家文物局联合授予“全国文物系统先进集体”的荣誉称号。

为促进昆明市博物馆业的发展与繁荣，发挥博物馆在昆明历史文化名城保护、丰富历史文化名城内涵、提升昆明城市文化品味，促进文化昆明建设，2008年8月，中共昆明市委制定了《中共昆明市委昆明市人民政府关于充分利用文物资源大力发展博物馆业的实施意见》，提出“通过3到5年的努力，基本建成以国有综合性博物馆为龙头，非国有博物馆为主体，国有专题博物馆和行业博物馆为两翼的博物馆业网络体系和展示体系……”为构建文化昆明、推进现代新昆明

建设打下坚实的人文基础。

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工程，是对我国具有历史、文化和科学价值的非物质文化遗产进行有效保护的一项系统工程。

2004年8月，我国加入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保护非物质文化遗产公约》。

昆明是开展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工作较早的历名文化名城之一，1999年开始了民间艺人的命名工作，2000年我省出台了《云南省民族民间传统文化保护条例》，通过地方立法对民族民间传统文化实施立法保护。2003年，昆明市以民族民间美术、民族民间音乐、民族民间舞蹈……作为重点调查对象，开展对民族民间传统文化的调查。

2005年，国务院办公厅颁发了《关于加强我国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工作的意见》，我市的民族民间传统文化工作保护工程纳入了国家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工程之中。经过普查和申报，昆明市人民政府批复批准11类318项民族民间文化，为“昆明市第一批民族民间文化保护名录”。我市以口述文学《阿诗玛》为代表的12个名录进入了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名录。

2006年，《阿诗玛》被列为第一批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名录。2008年，我市的滇剧、石林彝族刺绣、大三弦成为第二批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名录。

2007年，“昆明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成立，管理、指导全市开展非物质文化

遗产保护工作，进一步加强了对我市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力度。

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工作开展以来，昆明市将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纳入了建设“文化昆明”的战略布局，遵循“保护为主，抢救第一，合理利用，传承发展”方针。经过不懈的努力，昆明市已建立起了国家级、省级、市级、县级四级物质文化遗产和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体系，搭建起了物质文化遗产和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法制化、科学化、规范化工作平台。

历史在文化的时间里流淌，文化在历史的空间里呼吸。

当历史的时间和文化的空间积淀成的历史的和文化的背景，对一个城市的发展已形成特有的影响力时，昆明的发展，必然地要肩负起她有过的历史文化，延续她的历史文化的根源，传承、传递和书写现实发展中的城市历史与文化的重量与色彩。

我们的历史文化名城承载着历史与文化的双重份量，所以我们的呵护与保护应该做出加倍的付出。

历史文化名城的昆明，她的历史是无数记载中走来的历史，所以她需要新的记载出现。

历史文化名城的昆明，她的文化是民族记忆的传承文化，所以她需要新的传承出现。

编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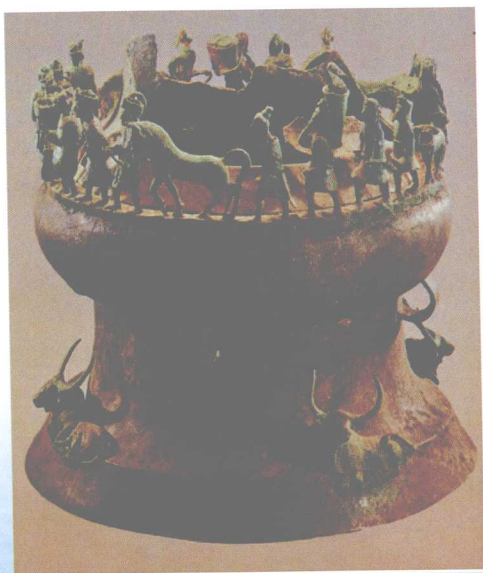
【石寨山古墓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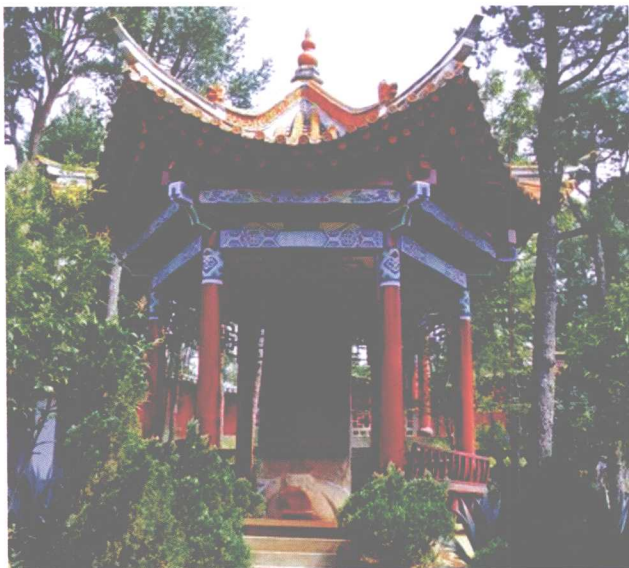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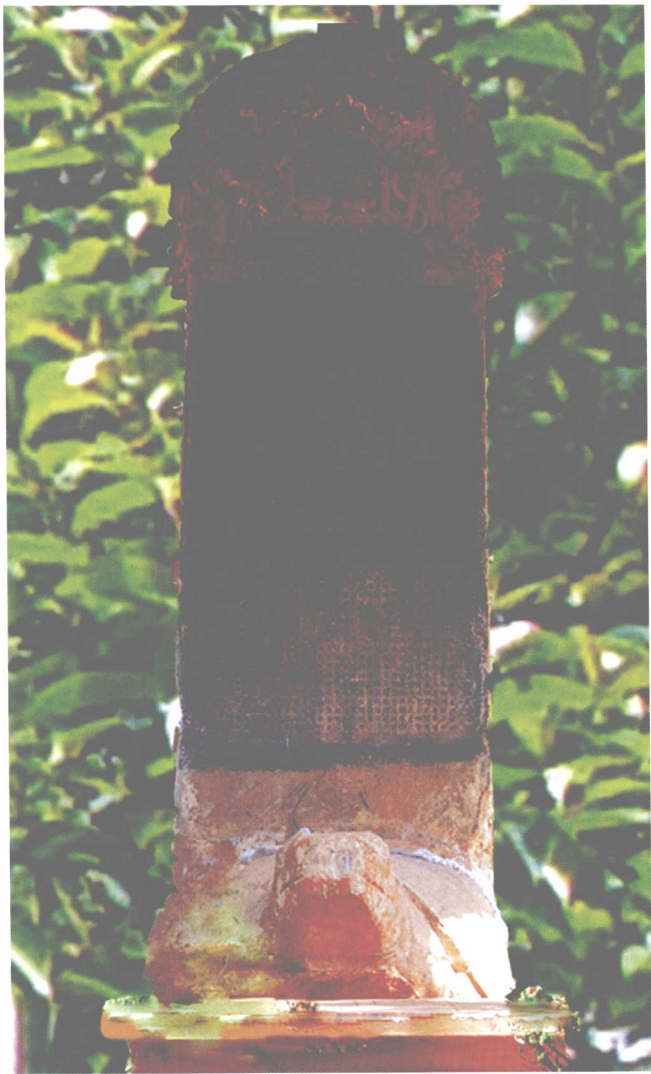
石寨山古墓位于晋宁县上 蒜乡石寨村，是战国（前475~前221年）至汉代（前206~220）滇王族及臣属的墓地，是石寨山文化最早发掘的具有代表性的遗存。

1955~1996年，先后在这里进行5次大规模考古发掘，清理滇墓86座，出文物5000余件，其中在第六号墓中出土了金质篆书的“滇王之印”，轰动国内外考古界，从而印证了《史记·西南夷列传》记载的西汉元封二年武帝“赐滇王王印”的史实。墓中还出土大量种类繁多、制作精美，带有浓郁的地方民族特色的青铜器、金器、玉石玛瑙器，其中典型的器物有贮贝器、铜鼓、持伞俑、扣饰等。

石寨山古墓群出土的文物与《史记》、《汉书》的记载相印证，可以说明：晋宁石寨山古墓群是滇王及其臣属的墓地，而且战国至汉代滇国的统治中心在滇池沿岸的晋宁一带。墓中出土的大量随葬器物也为研究滇池地区的古代民族、冶炼技术、宗教习俗、经济文化等提供了极为珍贵的实物资料。

2001年，国务院公布为第五批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王仁求碑】

王仁求碑位于安宁城南20公里的鸣矣河乡小石庄村西葱蒙卧山东麓。王仁求碑是王善宝为其父于唐武周圣历元年（698年）十月十日立的墓碑。碑文由成都闰丘均撰写，王善宝书丹。碑砂石质，圆首，上镌碑名10字“大周故河东州刺史之碑”，并浮雕双龙及佛像一龕。碑文书1634字，辞藻斐然，文理通达，赞述王仁求任河东州刺史期间，一面建议唐廷设置姚府以西20余州，并对之开发管理；一面又助唐将讨平阳瓜州刺史蒙俭与土酋和舍之乱，而立有战功。

王仁求生于贞观四年(630年),安宁郡人,西爨白蛮大姓酋长,曾为使持节河东州诸军事,河东州刺史,上护军。卒于咸亨五年(674年),王仁求死后24年,王善宝为之安葬、立碑。碑文中使用了许多武则天时期创造的新字,由此可见唐文化在云南传播之迅速,影响之深远。碑文所记史实补正史缺遗,证明了唐廷对云南边疆的治理及其政令的实施,同时也反映了王仁求对唐廷的忠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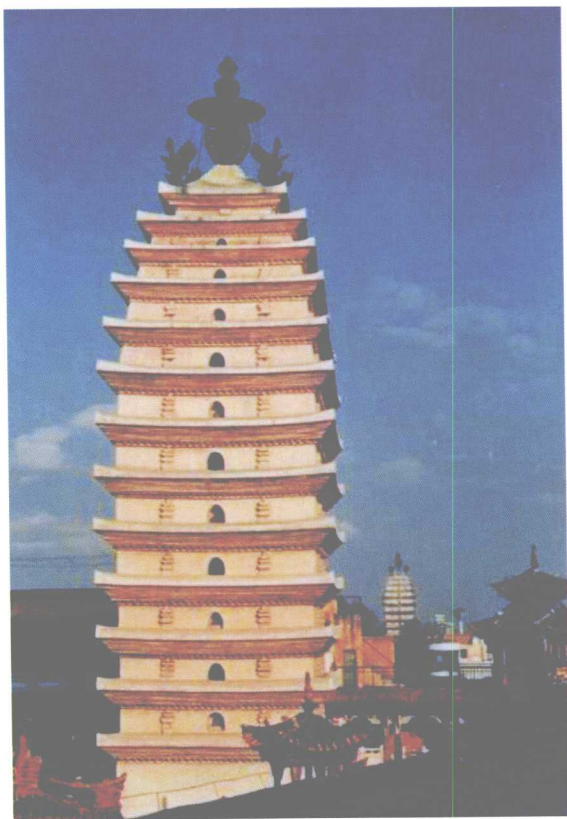
2006年,国务院公布为第六批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惠光寺塔和常乐寺塔】

惠光寺塔和常乐寺塔俗称东、西寺塔。东寺塔,在西山区书林街南段,原常乐寺内常乐寺称东寺,故名东寺塔。西寺塔在西山区东寺街南段原惠光寺内,故名西寺塔。两寺已毁,仅存塔。据史书记载,东寺塔与西寺塔同为唐代南诏弄栋节度使王嵯颠所建,始建于唐太和三年(829年),历时30年,于大中十三年(859年)竣工。清道光十三年(1833年)昆明地震,东寺塔倾塌。现存东寺塔为清光绪八年(1882年)动工修复,在三皇宫旧址仿西寺塔式样,规模重建。东寺塔为四方形十三层密檐式空心砖塔,高40.57米,底层南面辟门,从第二层起檐上四面均开有券洞,每洞内置石雕佛像1尊。塔的顶宝上立有4只铜铸金翅鸟,故又称金鸡塔。与西寺塔东西遥相对峙。

1984年重修西寺塔,在塔砖上发现有:“天启十年正月二十三日段义造砖题书处”。“天启”为南诏劝丰佑年号,其最末一年为859年。因此可见东寺塔与西寺塔的始建年代,与史书记载大致相符。明代东、西寺塔曾被改建为灯塔。明弘治十二年(1499年),西寺塔因地震毁半,五年后重修,现塔通高35.54米,塔形与大理崇圣主塔相似,为四方形、十三层密檐式空心砖塔。砖上有汉文、梵文经咒和窑户印模。虽经历代较大修葺,仍不失原形制。

2006年,国务院公布为第六批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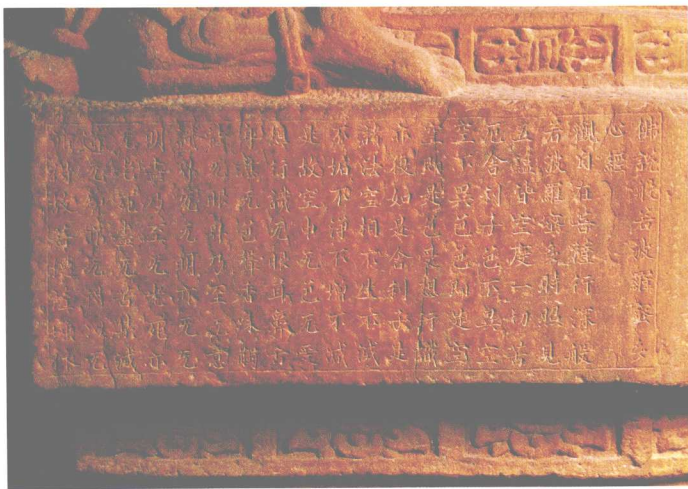


【地藏寺经幢】

地藏寺经幢俗称古幢，现存于昆明市博物馆内。旧时的古幢公园因古幢的存在而名扬四方。经幢因于城东的地藏寺旧址上出土而得名，又因为是大理国议事布燮袁豆光为超度大理国郢阐侯高明生而建，故又称大理国经幢。

古幢由五段紫砂石精雕细刻而成，通高6.5米，幢体呈七层八面，宝塔形，层级间有界檐。基座与第一层之间的界檐上，以汉字直行楷书镌刻有《造幢经》及《佛说般若波罗密多心经》等多篇经文。第一层四大天王像身后，以梵文（也有学者说应为古藏文）阴刻有《尊胜陀罗尼经咒》外，整座幢身层次分明地雕满佛教密宗佛、菩萨、天王、力士、鬼奴及地藏诸神像共300余尊，大像高约1米，小像不足3厘米，比例协调，刀法遒劲，线条流畅，造形生动优美，备受国内外推崇赞誉，有“滇中艺术极品”之称，为中国绝无仅有的艺术杰作。具有很高的研究、保护、文化、观赏价值，是我国民族宗教史、文化史、佛教艺术史、大理国时期政治、经济、文化、佛学研究极其珍贵的文物史料。

1982年，国务院公布为第二批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安宁文庙】

位于安宁市连然镇连然街中段（今安宁市博物馆内）。据《重修安宁州文庙记碑》载，安宁州文庙建于元成宗大德六年（1302年），明宗天历元年（1329年）毁于兵燹，至元三年（1338年）宣威将军、中庆路达鲁花赤当道闾主持重建。又据地方志载，经明永乐元年（1403年）、宣德二年（1427年）、天顺元年（1457年）、崇祯二年（1629年）及清康熙五十五年（1716年）等多次扩建。安宁文庙规模宏大，当时有文明坊、照壁、泮池、金声玉振坊、棂星门、大成门、大成殿、崇圣祠，以及东西两院、黉门、乡贤祠等7进6院共22座建筑物。至



今，文庙大部分建筑已无存，仅存主体建筑大成殿和崇圣祠，大成殿单檐歇山顶，抬梁式梁架，檐下斗拱粗大疏朗，保留元代风格。文庙内还存有数通安宁历代碑刻，最著名的当数“明大学士杨文襄公故里”碑。

2006年，国务院公布为第六批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